

從神生的

文／蕭榮光



真理專欄
論道

一個打好扎實屬靈根基的基督徒，因為神的道住在心中，所以他的愛心是有根有基的，他對神的愛是比死更堅強。

一. 引言

主耶穌的十二個門徒，隨著他們與主相處時間的多寡，與所處情境的親疏，顯見他們各人對主耶穌的屬性和本質都有不同的體認與了解。最明顯的莫過於三位與主最親近的門徒——彼得、雅各與約翰。

因希律王要討好敵對耶穌的猶太人，雅各因此成為第一位殉道的使徒。這個魔王下一步就是要斬斷彼得的頭顱（徒十二）。

當時的希律乃指希律亞基帕一世，他到了主後41年才成為猶太和撒瑪利亞的分封王，死於主後44年。苦待教會的事，應發生在主後41～44年之間。由此可知，雅各殉命應也是在這段期間內。正因這麼早就離世，他來不及留下隻字片語供後世追念、惕勵。

相對的，從與雅各有不少相同經歷的彼得和約翰，我們幸運地獲得很多寶貴的屬靈遺產，如《彼得前、後書》、《約翰福音》、《約翰壹、貳、叁書》和《啟示錄》。

「從神生的」這個概念與文詞用語，綜觀《聖經》，新舊約全書僅見於《約翰壹書》和《約翰福音》第一章。本文試著從幾個方面來探討，究竟約翰所謂的「從神生的」是指何意。

二. 從神生的，必信耶穌基督（約壹5:1）

「凡信耶穌是基督的，都是從神而生」這句話出自約翰口中，乃是他針對二、三世紀盛行於中東、小亞細亞一帶「諾斯底主義」的嚴峻駁斥。在約翰晚年，即第一世紀的末期，諾斯底主義已侵入教會，在一些骨子裡信奉此主義，表面上卻打著基督教先知的「假先知」招牌的蠱惑下，一些軟弱的信徒受害很深。在憂急如焚的心境下，約翰寫了《約翰壹、貳、叁書》，語重心長地告誡小亞細亞（今土耳其一帶教會）的信徒，務要回歸到真理的正軌。

諾斯底主義主張：

1. 宇宙萬物乃由一位居住在淨光中的純靈之最高神所造。而世界乃物質所構成，但物質是惡的，所以世界是罪惡的。
2. 真正的神與此物質的世界毫無關連。世界乃由一次等的神祇所造，而這位神祇並不認識那位至高的神。
3. 世上的人為靈體二元，只有少數心中存有靈

質慧光之人，需要一位救主來拯救他們脫離這罪惡的世界。

4. 耶穌僅是約瑟和馬利亞所生之子，只是其公義、謙卑、堅忍和智慧超越一般世人。
5. 在祂受洗後，救世主基督才降在祂身上，這基督乃是來自前述的最高之神。而從此耶穌在世上向人見證這位世人所不認識的天父，最高神，並在世上施行神蹟。而世上有前述的靈質慧光的人，才能得此知識認識神，歸回天父。
6. 惟耶穌釘死十架前，基督已經離開祂，歸回天上；意即死在十架上的只是一個普通人。

這種主張，其最大的錯謬，乃在於全盤否定了耶穌是道成肉身，來到世上為救贖全人類的真神。它把耶穌貶抑為「凡人」；一個凡人哪能完成救贖全人類的大功!?

難怪在《約翰壹書》第四章，約翰直陳：「一切的靈，你們不可都信，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……。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而來的（道成肉身來到世上的），就是出於神。凡是不認耶穌，就不是出於神，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。」（約壹四1-3）

據此，可以看出這句話除真理的闡明外，含有濃厚的基督教歷史意涵。所謂真理的闡明者，乃指當今宗教亂象猖獗的周遭，凡從（真）神生的，必會相信耶穌是基督（救世主）。按「基督」是希臘語，在耶穌傳教的當時之時空背景下，希臘語仍流傳於當時民間。若是希伯來語（猶太人的母語）則稱彌賽亞。易言之，基督=救世主=彌賽亞。

三. 從神生的，必行公義

你們若知道祂是公義的，就知道凡行公義之人都是祂所生的（約壹二29）。

面對這排山倒海來自諾斯底主義的惡勢力，還有一點讓約翰感到芒刺在背的就是，諾斯底教派的人視犯罪、邪淫、私慾等等不道德的行為只屬肉體的事，與靈性無關。因此信奉此教派的人放縱私慾，不以為忤。此番論點適足以把犯罪合理化，甚至除罪化。他們認定信徒是罪身帶有得救的靈，而此靈與身體分開，彼此互不隸屬。

在這股異風邪教衝擊下的教會，我們可以想見，信心不穩、根基不固的信徒，正如風前糠、秋風葉。因此約翰大聲疾呼「從神生的，必行公義」，因為「行義的才是義人」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（約壹三7）。

至於「行公義」到底何指？以西結先知有清楚的闡釋（參：結十八5-9）：行正直、合理並按誠實行事。綜合之，即遵行神的律例、謹守神的典章。與主耶穌在「太七21」所說的正相吻合。

四.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（約壹三9上）

「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」。上述「神的道」在《和合本聖經》，另有小字註明「原文作『種』」，而在《聖經原文串珠註解》中對「神的道」則作「種子、子孫、後裔」解。在英文欽定本作（seed），而《馬丁路德譯本》解釋為兒女（Kinder）。

種子也罷、子孫也罷，假定神的種子栽在這個基督徒的心田，那麼將來這棵含有神的種子的樹，按各從其類的定律，長大豈不像神一樣？設若神的道像子孫，那將來長大「像神」更是天經地義無庸置疑了（參：詩八二6；約十34-35）。

神為了要除去世人的罪，捨去天上榮耀的寶座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。雖然主耶穌來到世

上飽經憂患、餐風露宿，嘗盡人間一切的苦難，但彼拉多依然三次公開宣告祂是無罪的，彼得也見證祂「沒有犯罪」（彼前二22）。我們的神既然是無罪的神，那成為祂兒子的，也像祂一樣是神（神的兒子，當然也是神。參：約十34；詩八二6），當然也就不會犯罪了。

一個打好扎實屬靈根基的基督徒，因為神的道（神的種子，也即是神）住在心中，所以他的愛心是有根有基的（弗三17），他對神的愛是比死更堅強，不管是患難、是困苦、是逼迫，是飢餓，是刀劍……，都無法讓他與基督隔絕。他對神的愛是至死不渝的，所以約翰更進一步強調，「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」（約壹五18上）。

五. 從神生的，也不能犯罪（約壹三9下）

一個從神生的基督徒，必定也是從聖靈生的，因為聖靈就是神的靈。神的靈若住在我們心裡，就是神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也深知我們住在祂裡面（約壹四13）；我們也承認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從此神也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也住在祂裡面（約壹四15）。

一個神人合一的神的兒女，身分是如何尊貴！神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所有犯罪的，就成為罪的奴僕（約八34），罪的工價就是死。一個受洗歸主的人，就是受洗與祂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（參：羅六），我們在水中死去的那個舊人是會犯罪的，從水中上來那個新

人是一個像主的義人。「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，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？」（羅六2）

我們受洗歸主的人，就是歸入祂的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所以我們受洗後一舉一動要有新生的樣式。所以像保羅說的：「我們向罪應當看自己是死的，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」所以我們要把肢體獻給神當作義的器具（羅六11-13）。

六. 從神生的，必蒙神保守（約壹五18中）

《約翰壹書》五章18節：「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，從神生的，必保守自己，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。」這句話是根據《和合本聖經》抄錄下來的。其中「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」這段話，始終困擾著我的思緒，因我們之所以能脫離諸般的兇惡，乃在於主差遣祂的眾使者在我們四圍安營搭救我們（詩三四7，九一；提後四18），才能每次得到神恩蔭庇，免去種種患難。絕非如前述：「必保守自己……」。最近無意間對照《馬丁路德的譯本》，發現原來它是說：「從神生的，必蒙神保守（或保護……）」。按德文原文如下：

「Wir wissen, dass der nicht suendigt, der aus Gott geboren ist, sondern der aus Gott geboren ist, den bewahrt Gott, und der Boese wird ihn nicht antasten.」

關鍵的一個句子，它是一個關係子句，即「……,den bewahrt Gott,……」其中的「den」指的是前面從神生的這個人，而「Gott」是神。「bewahrt」是個動詞，意指保守，保衛或保護，即「神會保守這個從神生的人。」

由是可推斷中文的翻譯應是誤譯。而這個錯誤可能來自英文的翻譯，因欽定本（King James Version）的譯法和NIV（New

International Version) 的譯法如出一轍 (與中文和合本同義)。

We know that whosoever is born of God sinneth not; but he that is begotten of God keepeth himself, and that wicked one toucheth him not. (KJV)

We know that anyone born of God does not continue to sin; the one who was born of God keeps him safe, and the evil one cannot harm him. (NIV)

七. 從神生的必愛從神生的——神的兒女

凡信耶穌是基督的，都是從神而生，凡愛生祂之神的，也必愛從神生的 (約壹五1)。

依約翰在靈裡面的體認，凡從神而生的人，因為對神的屬性、本質以及祂的權能、慈愛認識透徹，所以很自然地打從內心裡會產生一種愛神兒女的心，因為聖靈把神的愛很自然地澆灌在他 (她) 內心裡，讓他 (她) 時時沐浴在神的愛中，這種被愛的感覺很自然會激發出一個人產生愛人的心，去愛那些同樣是由神而生的人——神的兒女。

八. 結語

綜觀約翰所留下來的寶貴屬靈書信，讓我們對本身與神的關係更徹底的明瞭，知道「從神而生」對你我如此地重要，因為它表明的是：

1. 對神清楚認知：耶穌是基督
2. 必行公義
3. 不犯罪
4. 也不能犯罪
5. 必蒙神保守，惡者無法害我們
6. 必愛神的兒女

以此互勉。



世界傳道基金

截至2008/11/30的奉獻總額



十月累計收入	15,302,532
支出	8,837,613
合計	6,464,919
當月結存	18,825,481



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

帳號 00201261

註明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



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！
期待您的愛心奉獻！